2020年天津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

1．考生可随时在“招考资讯网”（www.zhaokao.net）下载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；须自10月3日开始，如实填写个人健康卡，签署安全考试承诺书，并在每场考试进入考场时交给监考员。参加多场考试的考生须填写多份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，未带符合要求的健康卡不得参加考试。

2．考生须于10月3日前申请天津健康码，并凭健康码“绿码”进入考点参加考试，健康码为“橙码”或“红码”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。

3．10月3日至16日，考生尽量不要离津，并注意个人卫生和防护，尽量避免接触外地来津人员，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。

4．考生若在10月3日至16日期间，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病状，须立即报告报名区县（点击查看考区联系方式），并到指定医院就医。未被确诊为新冠肺炎的考生，须携带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方可参加考试。

5．考生可于10月9日开始，登录“招考资讯网”（www.zhaokao.net）查询本人所在考点信息，下载并打印准考证。在考试时凭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、填写完整的健康卡和天津健康码“绿码”（或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）进入考场，简称2证1卡1码（或1证明），缺少任意一项不得进入考场。

6．考生须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，分散进入考点和考场，进退考场、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考生之间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
7．考生须主动接受进入考点和考场内的体温检测，若体温达到或超过37.3℃，须立即到发热门诊就医，不得继续进入考点考试。

8．考生在进入考场前要佩戴口罩，进入考场时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识别；我市作为低风险地区，考生进入考场就座后，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口罩。

9．高、中风险地区或风险调整为低风险且未满14天地区的考生，应于考前14天返津，且期间不得离津，并居家开展健康监测与报告。对无法提前返津者，根据我市疫情防控要求，须提供抵津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有武汉旅居史的考生，须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方可参加考试。

10．10月3日至考试结束，考生须每日做好身体健康监测，记录体温。

11．考前第14天和考前第3天，由市自考办和市卫健部门负责，将考生报名库与相关部门的病例库（主要指确诊、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）进行比对，分别对所有考生进行健康状态数据筛查。

12．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、旅行史和接触史的考生，以及在考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，将按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。